

公司代码：002570

公司简称：贝因美

##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报告

### 一、是否进行减值测试

√ 是  否

### 二、是否在减值测试中取得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报告

√ 是  否

资产组名称	评估机构	评估师	评估报告编号	评估价值类型	评估结果
吉林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资产组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吕跃明、黄明	坤元评报【2021】297号	可回收价值	在本报告所揭示的评估假设基础上，吉林贝因美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为17030万元（大写为人民币壹亿柒仟零叁拾万元整）。高于包含商誉的净资产账面价值14602.80万元的差额2427.2万元，商誉不存在减值，故公司本期不需补充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 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资产组名称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备注	是否计提减值	备注	减值依据	备注
吉林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资产组	不存在减值迹象	吉林贝因美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为17030万元（大写为人民币壹亿柒仟零叁拾万元整）。高于包含商誉的净资产账面价值14602.80万元的差额2427.2万元，商誉不存在减值，故公司本期不需补充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否		专项评估报告	

## 四、商誉分摊情况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金额	商誉分摊方法	分摊商誉原值
吉林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资产组	吉林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资产组	资产组独立产生现金流入	146,028,048.03	100%	20,000,000.00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差异

是  否

## 五、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 1、重要假设及其理由

#### 1.基本假设

(1) 本次评估以吉林贝因美按预定的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为前提，即吉林贝因美的所有资产仍然按照目前的用途和方式使用，不考虑变更目前的用途或用途不变而变更规划和使用方式。

(2) 本次评估以相关企业提供的有关法律性文件、各种会计凭证、账簿和其他资料真实、完整、合法、可靠为前提。

(3) 本次评估以宏观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即国家现有的宏观经济、政治、政策及相关企业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社会经济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国家货币金融政策保持现行状态，不会对社会经济造成重大波动；国家税收保持现行规定，税种及税率无较大变化；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等无重大变化。

(4) 本次评估以相关企业经营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即相关企业主要经营场所及业务所涉及地区的社会、政治、法律、经济等经营环境无重大改变；相关企业能在既定的经营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任何政策、法律或人为障碍。

#### 2. 具体假设

(1) 假设吉林贝因美管理层勤勉尽责，具有足够的管理才能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合法合规地开展各项业务，吉林贝因美的管理层及主营业务等保持相对稳定。

(2) 假设委估资产组组合每一年度的营业收入、成本费用、更新及改造等的支出，均在年度内均匀发生。

(3) 假设吉林贝因美在收益预测期内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评估基准日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4) 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吉林贝因美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3.特殊假设

(1) 吉林贝因美与关联方间相关采购销售结算方式为定期签订三方债权债务转让协议，本次评估假设上述结算方式在未来年度能持续执行。

(2) 根据《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确认敦化美丽健乳业有限公司乳制品符合国家鼓励类范围的通知》（吉工信食品〔2014〕90号）的规定，公司符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2013年修正）》第一类“鼓励类”第一项“农林业”第32款“农林牧渔产品储运、保鲜、加工与综合利用”的规定范围，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的公告，将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本次评估假设吉林贝因美在预测期将持续符合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要求并享有该优惠税率。

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前提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以上评估前提和假设条件发生变化，评估结论将失效。

### 2、整体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全部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内其他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吉林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资产组	13,000,000.00	7,000,000.00	20,000,000.00	126,028,048.03	146,028,048.03

### 3、可收回金额

#### (1)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2)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预测期间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预测期利润率	预测期净利润	稳定期间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利润率	稳定期净利润	折现率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吉林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资产组	5年(2021年至2025年)	3.45%	11.27%	16,819,600.00	自2025年起作为永续期	0	11.45%	18,081,000	12.59%	170,300,000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本次评估考虑到乳制品行业发展形势、市场竞争情况、国内政策导向、经济环境影响，参考吉林贝因美的未来发展规划、盈利预测数据，结合吉林贝因美与贝因美及浙江美丽健食品销售有限公司签订的销售框架协议、贝因美毛利率及目前的产能情况后确定未来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预测期利润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由于2020年吉林贝因美已与关联方签订了销售合同，产品价格已确定，销售趋于稳定，且期后吉林贝因美的销售、主要原材料的采购继续由关联方控制，故按照2020年实际毛利情况进行预测确定2021年以后年度毛利率。					
预测期净利润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受预测期收入、成本预测变化的影响，因此本次预测期利润较以前期间不同。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本次评估考虑到乳制品行业发展形势、市场竞争情况、国内政策导向、经济环境影响，参考吉林贝因美的未来发展规划、盈利预测数据，结合吉林贝因美与贝因美及浙江美丽健食品销售有限公司签订的销售框架协议、贝因美毛利率及目前的产能情况后确定未来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稳定期利润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由于吉林贝因美的销售、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均由关联方控制，故按照2020年实际毛利情况进行预测确定2021年以后年度毛利率。					
稳定期净利润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受预测期收入、成本预测变化的影响，因此本次预测期利润较以前期间不同。					
折现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实质与吉林贝因美的营运资产组合重合，其未来现金流的风险程度与吉林贝因美的经营风险基本相当，因此折现率以吉林贝因美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基础经调整为税前折现率口径后确定。受行业资本结构及市场风险溢价等因素影响，本次计算的折现率较以前期间有所变化。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商誉减值损失的计算**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整体商誉减值准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度商誉减值损失
吉林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资产组	146,028,048.03	170,300,000.00	117,122,880.55	76,129,872.36	76,129,872.36	0.00

**六、未实现盈利预测的标的情况**

单位：元

标的名称	对应资产组	商誉原值	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商誉减值损失金额	是否存在业绩承诺	是否完成业绩承诺	备注
吉林贝因美	吉林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资产组	89,129,872.36	76,129,872.36	0.00	否		

**七、年度业绩曾下滑 50%以上的标的情况**

单位：元

标的名称	对应资产组	商誉原值	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商誉减值损失金额	首次下滑 50%以上的年度	下滑趋势是否扭转	备注
无							

**八、未入账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